

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园区土地整治建设工程

总承包（EPC）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Q141112202210140144)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吕梁市离石区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园区土地整治建设工程总承包（EPC）项目（招标项目编号:FQ141112202210140144），已由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吕梁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拟建设位于吕梁市离石区信义镇丰义村，地处离石区东北部，信义镇地处离石区东北部，东与文水县开栅镇、交城县接壤，南与吴城镇比邻，西与田家会街道、城北街道相连，北与方山县为邻，距离石区人民政府约 15 千米。本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0g，设计分组为第三组，场地标准冻结深度为 1.01m。；由于本建筑物为室外工程，使用中应及时根据实际情况每年春秋检修，结构设计使用年限应根据使用情况和维护情况变化，确保道路及两侧建筑安全的同时，要保护上部结构。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次招标共划分为一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2.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进制造园区土地整治建设工程总承包（EPC）项目。项目内容包括：

2.2.2 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2.2.3 施工范围：包括工程施工、零星材料的供应等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直至竣工验收合格；

2.2.4 施工图设计范围内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竣工验收、联合试运转和最终交付等工作。

2.3 项目总投资：23689.47 万元

2.4 资金来源：全部由企业自筹。

2.5 建设地址：吕梁市离石区信义镇丰义村。

2.6 建设工期：24 个月；

2.7 质量要求：

质量要求：设计满足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规程的合格标准；施工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其他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设计需具备岩土综合甲级或岩土设计甲级工程设计资质，项目负责人需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和高级（岩土勘察与测绘）职称，并在本单位执业。

3.1.2 建筑总承包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其中，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在本单位执业，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1.3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当取得相应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应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者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熟悉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良好的职业道德。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2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冻结、接管、破坏状态，且财务状况良好。

3.3 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行贿犯罪记录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6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投标、履行合同和协议中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牵头单位以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权利、义务、职责分工等，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的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2月7日16时30分至2023年2月28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2月28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址

6.1 开标时间：2023年2月28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

7.3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闫先生

联系电话：18535828866

招标代理机构：吕梁市景胜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滨河南中路96号6层

联 系 人：张女士、雷女士

联系电话：0358-3385758/15388580552

武志华